

证券代码：871768

证券简称：伊创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拟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8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》的议案，议案内容为：同意董事会提名的刘东汉共1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上述核心员工有权参与公司的股票发行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对核心员工认定程序的规定，公司对上述核心员工做如下安排：

1、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公示期为2021年12月9日至2021年12月20日，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异议，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2、拟定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、公司监事会拟定于2021年12月21日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，公司将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12月9日